司法周刊
黃少谷 題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七十年局版臺誌字第二七〇一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　每逢週三出版
第二一三期
發行人：劉象文
每期一張　全年八〇元
社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二號
發行部電話：二三〇三四〇二
編輯部電話：三三〇三四〇九
郵撥帳號：一〇一八五五五〇～一號
印刷者：友文印刷紙業公司
地址：臺北市十六張犁七號

北區司法業務檢討會
黃院長期勉司法同人
公平執法伸張正義
消滅特權整肅綱紀

【本刊訊】欣逢蔣總統經國先生連任就職一週年，司法院特於五月二十、二十一兩日在臺北司法大廈三樓大禮堂舉行七十四年北區司法業務檢討會議，坦誠檢討司法工作的執行績效，並策勵未來司法業務的再革新、再進步，在蔣總統經國先生卓越的領導下，共同致力於司法的建設，維護司法的尊嚴，爲民主憲政開拓新的境界。

會議由黃院長少谷親自主持，洪副院長、范秘書長、全體大法官、呂副秘書長、各廳處會室一級主管暨最高法院院長、庭長、推事、行政法院院長、庭長、評事、公懲會委員長、臺灣高等法院、臺北、基隆、宜蘭、新竹、桃園地方法院、板橋、士林分院院長、庭長、推事、書記官長、觀護人、公設辯護人、公證人、書記官、錄事、執達員代表一百人參加。

黃院長在開幕式時致詞說：希望大家再一次就多年來致力於司法革新工作的得失，交換意見，廣泛檢討，將所獲成果，來祝賀蔣總統經國先生連任總統和李副總統登輝先生就任副總統一週年的賀禮（致詞全文見第三版）。

二十日上午會議除聽取議事組管廳長國維報告中、南、東三區檢討會議經過情形外，並由臺北地院吳院長樹立、臺北地院板橋分院鍾院長曜唐、新竹地院李院長志辛勤盡職、公正無私的辦理案件，才是樹立司法信譽的不二法門。

法官辦案應本良知，要有擔當，該無罪就該知無罪，該緩刑就宣告緩刑，祇要自己公正清白，俯仰無愧，就不必顧慮外在原因！久而久之，司法信譽必然樹立，人民期望之殷，對於各項議題決之道，非從改進公設辯護制度及修正法律，實現民主政治的主要力量。

司法院黃院長在七十四年司法業務檢討會北區會議特別指示：「我們多年來厲行革新的成效。尚未達到預定的期望，致社會對司法的評論仍是毀多於譽，我們必須本諸求新、求行、求效的積極精神，痛下知恥、知病、知過的反省工夫，再加檢討……」，與會司法同人，深體司法職責之重